

证券代码：834770

证券简称：艾能聚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殷建忠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会议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对 2019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着谨慎原则，以经审计的 2019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结合 2020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编制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公司2019年度利润不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监事殷建忠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关于补充确认超出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当年，股本将有所增长，但由于募集资金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短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可能难以实现同步增长，公司每股收益在发行后的一定期间

内将可能被摊薄。为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因公司变更了发行上市的报告期，对该议案进行修改。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要求，对照《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进行了公司章程的修订工作。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0-031）。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现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体系，对公司 2019 年年度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完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24 日